**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网上征求意见稿**

**项目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项目编号：XSZFCGDZ2025-105**

**采购单位：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招标机构：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6704)

[第二章 招标需求 8](#_Toc22602)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4](#_Toc3720)

[前附表 24](#_Toc4253)

[一、总则 30](#_Toc30880)

[二、招标文件 35](#_Toc812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6](#_Toc20238)

[四、开标 43](#_Toc19592)

[五、评标 44](#_Toc1447)

[六、定标 48](#_Toc2707)

[七、合同授予 49](#_Toc2358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0](#_Toc1304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55](#_Toc18084)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格式 67](#_Toc4853)

[附件一：投标声明书 70](#_Toc26671)

[附件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71](#_Toc2410)

[附件三：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72](#_Toc5295)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3](#_Toc28910)

[附件五：联合体协议 74](#_Toc16696)

[附件六：分包意向协议 75](#_Toc17335)

[附件七：投标人资信商务、技术自评得分表 76](#_Toc15056)

[附件八：商务响应表 77](#_Toc4024)

[附件九：技术响应表 78](#_Toc153)

[附件十：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79](#_Toc17558)

[附件十一：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80](#_Toc17518)

[附件十二：安全生产承诺函 81](#_Toc29289)

[附件十三：服务费承诺书 82](#_Toc27939)

[附件十四: 投标函 83](#_Toc1891)

[附件十五：开标一览表 84](#_Toc4106)

[附件十六：报价明细表 85](#_Toc19411)

[附件十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2](#_Toc17264)

[附件十八：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93](#_Toc5919)

[附件十九：东阳市采购项目验收方案 94](#_Toc31277)

[附件二十：东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社会评价表 95](#_Toc19880)

[附件二十一：办理保函需提供资料 96](#_Toc22647)

[附件二十二：质疑函范本 98](#_Toc30391)

[附件二十三：投诉书范本 100](#_Toc13470)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SZFCGDZ2025-105**

**项目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预算金额（元）：57000000元

最高限价（元）：5700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数量：1项

预算金额（元）：5700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备注：服务期3年。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型及以下企业响应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正式供应商或承诺中标后30天内注册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 月 日 时 分，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

方式：1、由投标人通过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上的政采云系统进行获取（首次参加投标的单位应先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行账户注册，注册完毕待审核成功后方可登录政采云系统获取；注册流程见网址

http://zfcg.czt.zj.gov.cn/register/2017-07-24/6728.html?\_=2017-11-13%2011:10:28）；

2、招标文件获取流程：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用户登录-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管理。

3、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以“游客”身份获取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潜在供应商应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

**五、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site/detail?categoryCode=ZcyAnnouncement&parentId=600007&articleId=1MiJxCJ/Yejej2EQzCP5ww==**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企业信用融资: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 https://zfcg.czt.zj.gov.cn)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zj. 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供应商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等证明材料。

5.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6.投 标 人 应 在 开 标 前 完 成 CA 数 字 证 书 办 理 。 （ 办 理 流 程 详 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7.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8-30/12975.html），

（ 电 子 投 标 相 关 学 习 网 址 ： <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utm=a0004.2ef5001f.0001.0109.2d44db10df9111e9b92b0f36d4889416。）>

**8**.**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提示：为扩大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面，除政采云网上金融服务合作银行外，东阳市范围内增加浙商银行金华分行东阳支行作为线下合作银行。**

**浙商银行金华东阳支行 联系人：许燕 联系电话：13967983441 0579-86222992**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地 址：东阳市十字街19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许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758939879

质疑联系人：徐向东 质疑联系方式：137509909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东阳市白云街道八华南路63号 传 真：0579-86683133

项目联系人（询问）：卢佳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9-86683133

质疑联系人：胡丹春 质疑联系方式：0579-8601828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东阳市财政局采监科 地址：东阳市人民路8号

监督投诉电话：0579-86662677

**附件：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招标文件**

**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 月 日**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编号：XSZFCGDZ2025-105**

**二、项目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预算金额** | **最高限价** | **备注** |
| 1 | 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 57000000元 | 57000000元 |  |

**三、项目基本情况**

工作范围：公路日常保洁养护主要对东阳市境内国道、省道、县道约758.228km的路面、路肩、边沟、雨水井、桥梁隧道涵洞、沿线设施、公路服务站等的保洁和小于50m3/处的塌方处理。

**四、项目服务要求**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3年。**

合同一年一签，一年合同期满后，招标人根据考核情况有权终止或续签合同，中标人的服务达到采购人的各项要求（年度考核85分及以上）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合同应向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日常保洁养护内容主要包括（不限于）：

1、路面保洁养护：

①公路路面清扫保洁（包括管养的立交桥、匝道桥），清除路面、侧石旁泥土、杂物、白色等，保持路面整洁。

②沿路垃圾、堆积物收集清运，公路抛洒滴漏物及偷倒垃圾的清理（50m³/处以下）。

③路缘石的维护和压顶刷白。

④公路服务站厕所、服务区、休息厅等垃圾捡拾、冲洗等保洁工作，承担水电费以及供电、供水等设施的维修工作。

⑤对路面、桥面、路肩、涵洞、隧道、边沟及公路设施进行保洁，及时清除路面、隧道和桥面上的垃圾及杂物，保持路面和环境的清洁。清理和保养桥梁伸缩缝等接缝部位，做到无堵塞。

⑥及时清理公路中间绿化带和两侧绿化带、公路服务站、景观点、停车休息点上的垃圾、堆积物及杂草，发现缺损要及时上报；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巡查、清理，做到绿化带内无杂物、无垃圾、无杂草。发生公路应急（包括路面滴漏洒清理、交通事故、自然灾害处理等）事件，中标人应及时清理确保公路正常运行。

2、路肩保洁养护：

①整理公路两侧的路肩、边坡，修理路肩（除草，削高补低）。

②清除人行道上、护栏下、侧石旁、中间分隔带白色污染和杂物，保持路容整洁。

③及时清理路肩上的杂草及积水，及时清理路肩上的堆积物；清理路面及边沟（水沟）的垃圾和积水，扫除边沟中的杂物，保持边沟排水顺畅；中央隔离带排水口清理，保持畅通，每月至少进行一次绿化带集中清理。

3、边沟、雨水井保洁养护：

①边沟无杂草、垃圾、淤泥、确保排水畅通。

②小段开挖边沟、截水沟（50m/km以下）。

③清理零星塌方（50m³/处以下）。

4、桥梁隧道涵洞保洁养护：

①清扫桥梁、隧道，保持桥面隧道干净。

②及时清理桥梁伸缩缝、泄水孔的污泥、杂物，疏通涵管，保持排水良好。

③桥栏杆的油漆和桥牌名的保洁工作。

④桥下空间垃圾清理（影响行洪及桥下美观的杂物等），隧道附属交安设施（包含反光环、诱导灯、防撞桶等）及隧道土建（拱顶、拱身）的日常清洁维护。

⑤桥梁锥坡、桥墩上部杂草、树木及白色垃圾等清理。

⑥隧道截水沟、检修道及洞内外排水设施的清理。

5、沿线设施保洁养护：

①公路两侧压顶刷白。

②K桩、百米桩、警示桩、道口桩倾斜扶正，缺失补植与油漆工作。

③公路沿线安交设施、公交站台保洁养护。

④沿线公交站台、示警桩、防撞栏、里程碑、隔音屏、百米桩、栏杆扶手、标志标线和标牌等附属设施清洁、醒目，表面无尘土、无污染物、无牛皮癣，立柱周围无积泥、无抛撒物。

6、公路塌方的日常清理。

7、外业管理与内业资料：

①中标单位按招投标文件要求，须设管理人员不少于8人，更好的合理安排各线路标段工作与功效。

②管理人员必须每天做好巡查记录、收工记录、安全台账、机械使用情况等台账，及时上报各公路站统计员。

③晚间值班人员不得少于10人。台风、暴雨、冰冻等恶劣天气需增加晚间值班人员。发生险情必须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抢险，同时做好值班记录和上报记录。

④必须做好应急抢险工作，成立应急抢险小组。24小时清理因交通事故或车辆抛洒滴漏、行道树倒伏造成的安全隐患，确保公路畅通安全。如发生塌方、滑坡等险情，须立即调动抢险人员和机械处理险情。如公司调动人员和机械不力，或抢险速度迟缓，考核单位有权安排人员、机械处理险情。人员和机械费用在月底支付服务费用中扣除。同时在应急处置中扣除相应分数。

## **⑤中标人必须对所雇人员投保雇主责任险或工伤险、人身意外险等。**

8、日常保洁标准和作业规范

①保洁人员应坚守岗位、忠于职守，对责任路段做到巡回保洁，出现垃圾、杂物、堆积物或影响行车障碍物等情况时，应及时进行清理，不得拖延。对于中心城区精细化管养路段路面脏、乱、差、碍等现象在6小时内整改完成，公路附属设施和护栏每月清洗1次，扫地车、洒水车每日保洁作业不少于一次。城管等部门整改单及投诉单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及回复。

②科学合理配备人员，每天上路人员不少于核定人数，并在规定时间内做到本项目要求的服务内容。

③上路人员必须穿反光标志服，所用车辆标识必须统一，清扫作业时必须在身后设立明显的作业标志。面向行车方向作业。

④加强公路巡查，当出现或发生大量抛撒物非保洁人员个人力量所能应对的特殊情况时，保洁人员应及时报告，保洁单位做好相关记录。

⑤突发应急情况，及时完成上级指令，加强巡查、管理并做好记录。

⑥雨雪天气，保洁单位必须上路巡查，但必须注意自身安全。路面积水必须在3小时内处理完成。雨雪冰冻季节重点是路面防冰冻灾害，尤其是陡坡、急弯路段和长大坡度桥梁应备有防滑材料，一旦发生冰冻，应及时撒铺，确保行车安全。

⑦为确保安全，雷雨、中雨、冰雪及以上天气和雾霾天（水平能见度在一公里以下）保洁人员应暂停上路作业，待雨停雾散后须及时上路作业。

⑧做好内业资料的收集、整理，记录应规范、齐全。

⑨中标人所配置的保洁作业人员身体状况应适应公路保洁作业需要，上岗前进行业务、安全等相关培训。中标人要加强劳动用工管理，用工必须符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员工签订正规的劳动合同，如出现用工纠纷，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如因用工不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⑩在巡查时，若发现沿线设施、路基、路面受损或出现轻微的病害，能及时修复的要及时进行修复，不能修复的要及时上报采购人。

⑪在巡查时，若发现沿线设施、路基、路面受损或出大面积的病害及水毁影响交通通行时，要及时上报采购人，可能影响通行安全的，应立即在发生情况的公路两端设立危险警告标志或禁止通行标志及相应绕行指示；险情较严重的，必须设置现场管理岗进行现场引导和管理。

9、其他要求

①中标人须编制清扫保洁实施方案，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措施；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清扫保洁计划，中标后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此项计划。中标人须每月底前一天向采购人提交本月保洁出勤记录和下月保洁计划(包括出勤人员、车辆安排、出勤时间、现场负责人联系方式等)。采购人审查后的清扫保洁方案及计划，将作为合同附件。

②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间约定的保洁项目的国省县道发生调整，如调整后的实际保洁公里少于合同约定保洁公里的，采购人将合同约定的保洁公里变更为调整后的公里，合同金额按投标人单价报价按实结算，中标人应无条件服从调整；如调整后的实际保洁公里多于合同约定保洁公里的，由采购人征求上级主管机关意见和财政部门意见后，参照相同技术等级保洁路段等确定合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③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抛垃圾，应将产生的垃圾运到符合政府相关规定的垃圾填埋场或处理厂进行填埋或处理，其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如发现违反者，除要立即清理回复影响外，每发生一次处违约金10000元。

**五、投入服务人员、车辆、设备最低配置要求**

▲1、所需服务人员最低配置要求**（须提供承诺书包括人员配置及中标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5日内入场等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人） | 备注 |
| 1 | 项目负责人 | 1 | 负责日常协调、管理，工作组织与开展； |
| 2 | 管理人员 | 8 | 负责车辆调度、工作计划制定、资料档案、财务、安全管理等； |
| 3 | 保洁人员（含驾驶员） | 137 | 负责日常保洁工作和日常巡查； |
| 备  注 | ▲1、上述人员配置数量为最低要求，如投标人配置数量低于该要求将作无效标处理；如采购人认为还需增加相应人员才能满足服务质量要求的，投标人应配合增加，所需的费用已考虑在投标总价中。   1. 作业人员实行清、扫分离，专岗负责。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力合理配置管理人员，管理人员不得兼任作业人员； 2. 上表所需人员均由中标人负责招聘、落实，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   4、相关车辆的驾驶员必须严格遵照国家相关规定持证驾驶，禁止无证驾驶。司机需确定专人后上报采购人，采购人有特殊工作调派时，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的调派和安排；  5、投标人如认为有必要，可以在上表基础上自行添加人员，所需的费用全部计入投标总价或由投标人作为优惠条件自行承担，合同签订时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量落实；  6、合同期内中标单位所属人员如发生各种意外事故（包括给第三方造成损害）全部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  7、依法为所有人员投保雇主责任险或工伤险、人身意外险等；  8、严格执行和落实作业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9、除恶劣天气外，每天上路保洁人员（含驾驶员）不得少于137人，作业时间每天不少于8小时，具体上下班时间根据季节不同自行调整，并上报采购人。  10、严格落实一线作业人员年龄结构，提升服务质量，本次项目所需的作业人员均由中标人招聘，所招聘的人员必须在合理年龄以内，优化作业人员年龄结构，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招聘的人员进行监督，如要求体检、体能测试等。  11、加强作业人员安全作业、文明作业教育。中标人应定期组织所有一线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文明作业教育，不断提升一线作业人员的业务能力。新入作业人员应安排岗前培训和安全教育培训，以确保每个投入一线工作的作业人员具备合格的作业能力。 | | |

▲**2、专用车辆、机械设备配置要求（须提供承诺书包括车辆、机械设备配置及中标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5日内入场等内容）：**

投标人应承诺至少提供：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设备数量要求 |
| 1 | 清扫一体车 | 总质量18吨及以上 | 7辆 |
| 2 | 扫地车 | 总质量18吨及以上不少于5辆 | 6辆 |
| 3 | 洒水车 | 总质量25吨及以上 | 13辆 |
| 4 | 应急抢险车辆 |  | 挖机1台、装载机2台 |
| 5 | 波形护栏清洗车 |  | 3辆 |
| 6 | 巡逻皮卡 |  | 4辆 |
| 7 | 压路机 | ≥5t | 不少于1台 |
| 8 | 铣刨机 | 铣刨宽度≥0.5m | 不少于1台 |
| 9 | 摊铺机 | 摊铺宽度≥4.5m | 不少于1台 |
| 10 | 混凝土切割机 |  | 不少于2台 |
| 11 | 破碎镐 |  | 不少于2台 |
| 12 | 平板夯 |  | 不少于2台 |
| 13 | 灌缝机 |  | 不少于1台 |
| 14 | 运输车辆 |  | 不少于2台 |

中标人承诺配置的所有保洁车辆必须是年检合格、车况良好的车辆，性能满足本项目公路保洁作业要求。中标人承诺上述配置所有车辆在中标时间内必须在中标区域作业。

中标人承诺所有车辆应配备GPS定位系统，并可实时查看车辆位置信息。

所有所需的车辆一经进场只能在本项目使用，不得用于其他项目。

所有车辆驾驶员必须符合相应资格，不得无证驾驶，不得酒后或醉酒驾驶，中标人必须加强安全教育和管理。

以上所有车辆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含车辆使用过程中所涉及的停放保管费、运行费（油费、水费、电费等）、折旧费、维护保养费（维护、维修、设备损耗等）、保险费（含交强险、商业险等）和车辆年检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承担。

合同期内中标人所属车辆如发生各种意外事故（包括给第三方造成损害）全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

中标人负责每天的车辆清洗和维护。

项目服务期间，中标人应保证上述车辆、机械设备及工具不得减少并能正常使用；如有破损等影响承诺投入的车辆、设备使用，中标人应及时维修或补足，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经书面通知未及时整改的，处缺失10000元/（每台车辆或设备）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六、项目管理质量指标与考核标准**

## 1.根据养护实际配备合理的保洁人员和机械设备。普通国省县道按一级公路3公里/人；二级公路按4公里/人；三级公路按6公里/人；四级公路8公里/人的情况配备。中标人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每月合理安排作息时间，但须上报招标人批准。

## 2.日常保洁应提前安排人员和机械，加强人员和设备检查，严格按规定作业，及时回收车辆和工具。

3.对上级、市里的一些迎检或创建等重大活动中，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延长工作时间。如有必要时，按照采购人要求增加人员或机械，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因突击整治需增加人员或机械的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发生的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支付。由于中标人组织人员、机械不力原因失分或造成不良影响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整治费用，同时有权对中标人进行处罚。

4.中标单位必须安排一定人员负责处理突发事件和晚间抢险。

5.以便于开展工作为原则，中标人应在保洁路段附近设置项目驻地。本项目不少于3个驻点，且每个驻点要求仓储作业用房面积和停车面积分别不少于200平方米，配备相应的办公设备、消防安全设施，包括但不限于2台电脑、1台打印机、1台扫描仪、若干办公桌椅及文件柜、灭火器等，日常办公场所的设置及变更，须向采购人进行报备。

6.中标单位应加强公路巡查，发现公路突发险情应立即向采购人报告，并就近采取措施，设置警告标志，防治车辆及行人的伤亡事故发生做好相应的道路及桥梁巡查并记录，巡查频率按公路、桥隧养护规范执行。

7.管养线路里程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路线 编号 | 所在 行政 区划 代码 | 路线 名称 | 路段起止桩号 | | 里程  （公里） |  | |
| 起点 桩号 | 止点 桩号 | 等级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71.8 | 177.808 | 6.008 | 二级公路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77.808 | 186.525 | 8.717 | 二级公路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86.525 | 187.352 | 0.827 | 一级公路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87.352 | 201.338 | 13.986 | 一级公路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201.338 | 204.254 | 2.916 | 一级公路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02.3 | 218.382 | 16.082 | 二级公路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18.382 | 228.652 | 10.27 | 一级公路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28.652 | 238.24 | 9.588 | 一级公路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41.391 | 249.891 | 8.5 | 一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189.679 | 205.16 | 15.481 | 三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05.16 | 205.679 | 0.519 | 四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05.679 | 211.228 | 5.549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1.228 | 212.805 | 1.577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2.805 | 213.7 | 0.895 | 一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4.547 | 218.608 | 4.061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8.608 | 220.836 | 2.228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20.836 | 221.719 | 0.883 | 三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21.719 | 224.809 | 3.09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24.809 | 234.099 | 9.29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34.099 | 236.927 | 2.828 | 一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36.927 | 241.926 | 4.999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41.926 | 244.907 | 2.981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44.907 | 251.968 | 7.061 | 二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51.968 | 257.002 | 5.034 | 一级公路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57.002 | 259.691 | 2.689 | 一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87.372 | 192.013 | 4.641 | 三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2.013 | 195.033 | 3.02 | 四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5.033 | 195.711 | 0.678 | 一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5.711 | 196.712 | 1.001 | 一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6.712 | 206.131 | 9.419 | 一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06.131 | 224.119 | 17.988 | 二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24.119 | 225.366 | 1.247 | 四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25.366 | 225.821 | 0.455 | 四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25.821 | 233.949 | 8.128 | 四级公路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33.949 | 234.613 | 0.664 | 四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09.223 | 132.646 | 23.423 | 二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32.646 | 137.733 | 5.087 | 二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37.733 | 144.797 | 7.064 | 二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44.797 | 148.898 | 4.101 | 二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48.898 | 149.968 | 1.07 | 一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49.968 | 156.314 | 6.346 | 一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65.276 | 173.508 | 8.232 | 一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73.508 | 181.206 | 7.698 | 一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81.206 | 182.207 | 1.001 | 一级公路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82.207 | 189.075 | 6.868 | 一级公路 |
| X501330783 | 330783 | 泗渡溪-雅溪 | 4.28 | 7.778 | 3.498 | 三级公路 |
| X502330783 | 330783 | 东阳-小岭头 | 3.999 | 7.929 | 3.93 | 四级公路 |
| X502330783 | 330783 | 东阳-小岭头 | 7.929 | 11.21 | 3.281 | 四级公路 |
| X503330783 | 330783 | 上卢-楼里 | 0 | 7.613 | 7.613 | 四级公路 |
| X504330783 | 330783 | 六石-裘家岭村 | 0 | 0.953 | 0.953 | 二级公路 |
| X504330783 | 330783 | 六石-裘家岭村 | 0.953 | 4.418 | 3.465 | 四级公路 |
| X504330783 | 330783 | 六石-裘家岭村 | 4.418 | 9.837 | 5.419 | 四级公路 |
| X505330783 | 330783 | 徐田-巍山 | 0 | 1.495 | 1.495 | 三级公路 |
| X505330783 | 330783 | 徐田-巍山 | 1.495 | 12.272 | 10.777 | 四级公路 |
| X506330783 | 330783 | 楼西宅-怀鲁 | 0 | 4.203 | 4.203 | 四级公路 |
| X506330783 | 330783 | 楼西宅-怀鲁 | 4.203 | 7.398 | 3.195 | 四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0 | 1.571 | 1.571 | 二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571 | 4.053 | 2.482 | 四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4.053 | 8.86 | 4.807 | 四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8.86 | 11.449 | 2.589 | 四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1.449 | 11.93 | 0.481 | 二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1.93 | 15.373 | 3.443 | 三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5.373 | 22.507 | 7.134 | 四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22.507 | 23.688 | 1.181 | 四级公路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23.688 | 47.183 | 23.495 | 四级公路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0 | 0.46 | 0.46 | 二级公路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0.46 | 5.456 | 4.996 | 四级公路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5.456 | 6.001 | 0.545 | 四级公路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6.001 | 35.1 | 29.099 | 四级公路 |
| X509330783 | 330783 | 巍山-歌山 | 0 | 6.011 | 6.011 | 四级公路 |
| X510330783 | 330783 | 歌山-胡村 | 1.716 | 17.28 | 15.564 | 三级公路 |
| X511330783 | 330783 | 上林口-岭口 | 0 | 27.463 | 27.463 | 四级公路 |
| X512330783 | 330783 | 佐村-桥棚 | 2.931 | 10.487 | 7.556 | 四级公路 |
| X512330783 | 330783 | 佐村-桥棚 | 10.487 | 19.626 | 9.139 | 四级公路 |
| X513330783 | 330783 | 桑梓-尚誉 | 0 | 5.833 | 5.833 | 四级公路 |
| X513330783 | 330783 | 桑梓-尚誉 | 5.833 | 7.145 | 1.312 | 四级公路 |
| X514330783 | 330783 | 黄皮岭林场-蟠溪 | 0 | 15.349 | 15.349 | 四级公路 |
| X515330783 | 330783 | 横锦-窈川 | 0 | 9.384 | 9.384 | 四级公路 |
| X515330783 | 330783 | 横锦-窈川 | 9.384 | 11.196 | 1.812 | 四级公路 |
| X515330783 | 330783 | 横锦-窈川 | 11.196 | 19.197 | 8.001 | 四级公路 |
| X516330783 | 330783 | 东门-尚湖 | 0 | 17.927 | 17.927 | 四级公路 |
| X517330783 | 330783 | 里坞-歌山 | 19.618 | 20.826 | 1.208 | 二级公路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0 | 3.491 | 3.491 | 四级公路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3.491 | 4.728 | 1.237 | 四级公路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4.728 | 4.903 | 0.175 | 四级公路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4.903 | 5.539 | 0.636 | 一级公路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5.539 | 10.975 | 5.436 | 四级公路 |
| X519330783 | 330783 | 后岑山-葛府 | 8.358 | 9.837 | 1.479 | 二级公路 |
| X519330783 | 330783 | 后岑山-葛府 | 9.837 | 10.87 | 1.033 | 四级公路 |
| X519330783 | 330783 | 后岑山-葛府 | 10.87 | 11.934 | 1.064 | 二级公路 |
| X520330783 | 330783 | 西山-巨樟 | 0 | 1.833 | 1.833 | 二级公路 |
| X520330783 | 330783 | 西山-巨樟 | 1.833 | 4.223 | 2.39 | 二级公路 |
| X520330783 | 330783 | 西山-巨樟 | 4.223 | 5.079 | 0.856 | 三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0 | 2.25 | 2.25 | 二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2.25 | 10.622 | 8.372 | 四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0.622 | 12.16 | 1.538 | 二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2.16 | 12.631 | 0.471 | 四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2.631 | 14.218 | 1.587 | 四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4.218 | 17.348 | 3.13 | 三级公路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7.348 | 26.3 | 8.952 | 四级公路 |
| X522330783 | 330783 | 徐宅-双溪 | 0 | 10.997 | 10.997 | 三级公路 |
| X522330783 | 330783 | 徐宅-双溪 | 10.997 | 12.488 | 1.491 | 四级公路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0 | 1.258 | 1.258 | 四级公路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1.258 | 3.905 | 2.647 | 四级公路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3.905 | 5.397 | 1.492 | 二级公路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5.397 | 7.342 | 1.945 | 四级公路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0 | 12.938 | 12.938 | 四级公路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12.938 | 19.012 | 6.074 | 四级公路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19.012 | 20.705 | 1.693 | 四级公路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20.705 | 25.514 | 4.809 | 四级公路 |
| X525330783 | 330783 | 大联-永康 | 0 | 8.507 | 8.507 | 二级公路 |
| X527330783 | 330783 | 大路-岭干 | 0 | 4.75 | 4.75 | 四级公路 |
| X528330783 | 330783 | 南下线 | 17.996 | 26.187 | 8.191 | 二级公路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0 | 9.003 | 9.003 | 二级公路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9.003 | 10.599 | 1.596 | 二级公路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10.599 | 12.773 | 2.174 | 四级公路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12.773 | 22.996 | 10.223 | 四级公路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22.996 | 23.635 | 0.639 | 四级公路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0 | 5.254 | 5.254 | 四级公路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5.254 | 6.238 | 0.984 | 三级公路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6.238 | 11.1 | 4.862 | 四级公路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11.1 | 18.745 | 7.645 | 四级公路 |
| X541330783 | 330783 | 甬怀线 | 0 | 1.269 | 1.269 | 四级公路 |
| X543330783 | 330783 | 诸歌线 | 0 | 1.245 | 1.245 | 二级公路 |
| X548330783 | 330783 | 南郭线 | 0 | 4.901 | 4.901 | 一级公路 |
| X549330783 | 330783 | 南横线 | 0 | 4.266 | 4.266 | 二级公路 |
| X550330783 | 330783 | 十里头-柳塘 | 5.194 | 10.399 | 5.205 | 二级公路 |
| X550330783 | 330783 | 十里头-柳塘 | 10.399 | 19.178 | 8.779 | 一级公路 |
| X551330783 | 330783 | 嵊义线 | 64.605 | 71.7 | 7.095 | 一级公路 |
| X554330783 | 330783 | 东仙线 | 0 | 3.375 | 3.375 | 二级公路 |
| X554330783 | 330783 | 东仙线 | 3.375 | 10.26 | 2.815 | 二级公路 |
| X555330783 | 330783 | 三龙线-十柳线 | 0 | 1.8 | 1.8 | 一级公路 |
| X711330783 | 330783 | 稠城-岭下 | 24.679 | 30 | 5.321 | 四级公路 |
| X711330783 | 330783 | 稠城-岭下 | 30 | 31.448 | 1.448 | 四级公路 |
| X711330783 | 330783 | 稠城-岭下 | 31.448 | 44.436 | 12.988 | 二级公路 |
| X714330783 | 330783 | 佛堂-王凡 | 8.987 | 12.083 | 3.096 | 四级公路 |
| X721330783 | 330783 | 佛堂-画溪 | 16.649 | 18.307 | 1.658 | 三级公路 |
| X722330783 | 330783 | 嵊象线 | 0 | 2.35 | 2.35 | 二级公路 |
| Y253330783 | 330783 | 防一-千祥 | 0 | 8.786 | 8.786 | 四级公路 |
| Y255330783 | 330783 | 岭头-大爽 | 0 | 5.868 | 5.868 | 四级公路 |

**七、评分与奖惩**

（1）每月考核达到85分及以上（优），支付月度100%养护费。

（2）80-85（不含85）分的（良），每下降1分扣除月度1%养护费。

（3）70-80（不含80）分的（中），在扣除当月10%月养护费的基础上，再按每下降1分扣除月度2%养护费。

（4）60-70（不含70）分的（次），在扣除当月30%养护费的基础上，再按每下降1分，扣除月度3%养护费。

（5）60分以下的（差），不再支付当月养护费。

（6）连续两月考评得分低于60分的，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终止承包合同且合同清算不作任何支付。

**八、其它说明事项**

▲1、合同期内中标人所属所有人员、设备、车辆如发生纠纷或各种意外事故（包括给第三方造成损害），全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中标人必须加强对所有人员的管理和安全教育。

2、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设备、工具、耗材均由投标人自行提供，中标单位应将落实情况上报给采购人确认，并积极协助采购人对情况进行核查。

▲3、在签订合同之前，采购人对投标人的所有人员、仓库、办公场所及其范围内的所有车辆、设施设备进行现场核查，如发现核查内容与投标响应不一致时，按照以提供虚假材料处理，将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请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其中标资格由合格的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接替。

4、投标人应自行前往勘察现场，以获取制定各种方案所需的现场勘查资料，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项目负责人必须承诺全程在岗，不能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采购人将视其不具备合同履行能力而有权终止合同。采购人认为项目负责人履职能力不足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拒不更换的有权终止合同。

6、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所投入的办公场所、作业人员住宿用房以及车辆、工具的停放场地等办公生产场地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在合同签订前按其投标文件承诺落实。

7、合同期间，中标人如对采购人发出的整改要求拒不执行的（难以整治的卫生整改时间为最长时效为6小时，需要延长须采购人确定，如可以简易处理的，须在1小时内完成整改），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8、合同期间，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有关环境卫生等相关宣传治理工作。

9、投标报价说明：

9.1投标报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保洁作业、垃圾清运处置、人员工资（含保险、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费等）、保险费、管理费、车辆相关费用、机械设备费、劳动工具费、维修费、水费、劳动保护用品费、安全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保洁过程中存在的突击保洁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投标报价的市场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如在实施期间有需要实施而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9.2中标人须自行解决员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及劳保、工资、福利、食宿、交通、员工国定假,双休日及重大活动的加班工资等有关问题。

9.3中标人自行解决管理、服务过程中涉及的办公用品（电脑、打印机、对讲机等自身使用的办公用品及相关耗材）、自身使用的清洁用品以及开展所需要的其它用品。

9.4合同期内中标人所属人员、如发生各种意外事故全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

9.5承包期间所需水费(含污水处理费)、设施维护费、垃圾处理费等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规定应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由中标人向有关部门交付。

**九、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指一年服务期的合同金额）的40%作为项目的预付款（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中标人提交预付款保函）。

2、每月按剩余60%合同款的月平均金额作为支付基数。每月保洁费支付须经采购人考核评定，根据月度评定结果是否有须扣除款项、罚款、未完成工作量等情形，按合同的约定确定实际应付款数额且提交完整的请款资料(含提供正规的发票)后支付，付款时中标人应出具与实际应付款数额相符的发票，否则造成不能按时付款的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服务期最后一个月的服务时间如果不足一个月，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

4、应急抢修、夏季防汛、防台、防洪、高温路面洒水降温、冬季的融雪、防滑、“四新”工程配合项目等项目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规定外新增的人员、材料、设备费）已包含在相应的支付细目中，不予计量支付。其合同规定外新增的人员、材料、设备等费用，由中标人报采购人审核后依法按实另行计量支付。

**十、服务内容变更**

业主根据实际需要，可以对公路小修保养服务内容依法作适当变更，中标服务单位应予以配合。

附：表格内容可以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进行细化、调整

《公路路面保洁市场化服务考核表》

通用类指标（40分）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考核标准 | 评分细则 | 扣分 | 得分 |
| 人员、机械管理  （18分） | 1．保洁人员和机械驾驶员切实根据合同要求按时出勤，确保到岗到位（12分） | 1.出勤人数没有按照合同要求上路作业的，按缺席数以每人次0.5分扣除。  2.出勤人员工作时间没有按照合同要求的，按缺席时间以每工时0.1分扣除。超过4工时扣0.5分。  3、机械车辆没有按照合同要求配备上路作业的，按缺席数以每辆1分扣除。  4、机械车辆作业时间没有按照合同要求的，按缺席时间以每工时0.2分扣除。超过4工时扣1分。 |  |  |
| 2、保洁人员规范化着装与工作工效（6分） | 1.有聚众闲聊、消极怠工、不按要求着装者、督查中发现的保洁问题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的，不予扣分，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的或整改不到位的，每次扣0.5分。 |  |
| 社会监督、各类投诉及处理  （3分） | 1.媒体曝光（包括电话投诉、市长热线、电视电台等各级各类媒体）、上级检查、各类投诉（3分） | 1.未在规定时限内按要求整改的或整改不到位的，每次扣1分。 |  |  |
| 应急处置  （10分） | 1. 晚间值班人员、抢险机械的落实（2分） 2. 恶劣天气、台风、暴雨、车辆抛撒、滴漏、交通事故、塌方等组织人员、机械抢险的反应能力（6分） | 1. 未按要求安排人员、机械落实晚间值班，发现一次扣0.5分。 2. 抢险不力，组织人员、机械抢险动作迟缓。酌情扣1-6分。 |  |  |
| 2.及时发现并上报公路安全隐患，并及时处置（2分） | 1.知情未报或未能主动参与处置的，或在接到通知后，未能及时处置或拒不处理的，酌情扣0.5-2分。 |
| 安全生产  （5分） | 1.定期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使其熟知并严格遵守各项操作规程作业（1分） | 1.未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的，扣1分。 |  |  |
| 2.在公路上作业一定要设置临时安全防护措施，穿戴标志服安全帽（4分） | 2..每发现一次无设置安全防护设施扣1分。每发生一次人员伤亡事故酌情扣1-4分。 |  |
| 内业资料（4） | 每天做好、考勤表、巡查记录、收工记录、安全台账、机械使用情况等原始记录，及时上报各站统计员。（4） | 1. 未及时做好各原始记录，发现一次扣1分。 2. 未及时上报统计数据、发现一次扣1分。 |  |  |

《公路路面保洁市场化服务考核表》

业务类指标（60分）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考核标准 | 评分细则 | 备注 | 得分 |
| 路面保洁（18分） | 1.主、辅车道清扫保洁  路面干净整洁，无沙石、泥土，无卫生死角。（7分）  2.人行道上侧石旁、护栏下无杂草。（7分）  3.及时清除保洁垃圾，不存在偷倒垃圾现象。（4分） | 1．主、辅道、边坡内发现白色污染每十平方米扣0.1分，发现因清扫不及时或不彻底，而造成的尘土、杂物等，酌情扣1-7分，扣完为止。 | 非怠工失职因素造成的路面污染，按实际情况给予不扣分并要求保洁单位及时清理干净 |  |
| 2．车辆运输中散落的砖块、煤灰、玻璃碎片以及沿线抛弃物、堆积物等污染物未及时清扫的，每处扣0.2分，扣完为止。 |
| 3.未及时或不恰当清除保洁垃圾，存在倒入绿化带、偷倒垃圾现象的，每处扣0.2分，扣完为止。 |
| 路基路肩（13分） | 一、路肩（13分）  1.路肩是否顺适、整洁、无高路肩（5分）  2.塌方是否及时清理，边沟排水是否畅顺（5分）  3．路肩及边坡上无杂草、堆积物、垃圾，冲刷填补、路面边沟清理出的废土随意倒在绿化带及护坡脚的（3分） | 1.路肩明显不完好、高低路肩、流水槽多、不整洁的，每处扣0.2分，扣完为止。 | 1.因极端自然灾害气候等不可抗力造成的塌方无法及时清理的，按实际情况给予不扣分，后续情况允许第一时间清理抢通。  2.路面隐患险情响应及时的，按实际情况给予加分，每次加0.5分。 |  |
| 2.有塌方未及时清理或者排水不畅通和积水的每处扣0.5分。 |
| 3.路肩、边坡有长草、堆积物、石块、垃圾，每处扣0.1分。 |
| 4.未清运路面路基堆放物的，每处扣0.2分 |
| 边沟（5分） | 1.边沟是否畅通、无淤泥、无垃圾、无长草未及时清运废土在路面、路基堆放（5分） | 1.边沟堵塞，每处扣0.2分。  2.边沟有明显淤泥堵塞每处扣0.2分。  3.边沟有垃圾或杂草每处扣0.2分。 |  |  |
| 洒水降尘（13分） | 1.洒水车每天两次上路洒水。（5分）  2.按标准及时完成洒水任务。（5分）  道路无扬尘现象（3分） | 1. 检查发现每少一次洒水扣0.5分。 2. 未及时完成冲洗任务扣0.5分，拒不执行冲洗任务扣2分。   3.发现一次扬尘明显扣0.5分。 | 迎接上级单位检查突击洒水作业的，按实际洒水效果给予酌情加分，每次加0.2-0.5分 |  |
| 沿线设施（11分） | 三、沿线设施（11分）  1.标志牌、里程碑、百米桩、警示桩是否歪斜、醒目、缺失（3分）  2.安全设施是否整洁（2分）  3.桥隧涵养护是否到位（3分）  4.公路服务站保洁是否到位，有否牛皮癣、蜘蛛网，设施是否完整、漏水、损坏使用是否正常（3分） | 1. 标志牌、里程碑、百米桩、警示桩歪斜、缺失的，每处扣0.1分。  2.安全设施污染严重的，酌情扣0.5-2分。  3.桥梁伸缩缝未清理每座扣1分，隧道未清扫及涵洞堵塞酌情扣0.5-2分。  4.公路服务站每发现一次保洁不到位，设施不及时维护扣1分。  5.公路服务站保洁被投拆的，每次扣2分。 | 迎接上级单位检查突击作业的，按实际保洁效果给予酌情加分，每次加0.2-0.5分 |  |
| 合计 | |  |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
| 2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投标费用：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照本招标文件总则第（五）条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
| 3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管理办法》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有关规定，本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4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  （3）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  （4）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5 | 节能产品：□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环境标志产品： □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不适用 |
| 6 |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按照公开招标公告第三、七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方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质疑；在质疑截止时间前，未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时，视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默认；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者补充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 7 |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投标人应按以下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评标”，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传输、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包括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2、为了避免由于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等技术、安全故障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况，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经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CA驱动制作出的后缀名为“bfbs”的加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816352277@qq.com，逾期发送或发错后缀名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投标人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本项目不强制投标人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如在开评标时出现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等情况，因投标人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造成投标无效等一切后果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8 |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自行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逾期未递交的视为自动放弃。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准备事宜（应具备上网的技术条件并保持网络及联系方式畅通）及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
| 9 | 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到开标现场开标，但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以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花名册为准）】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标会议，随时关注开标进度，如在开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截止开标时间，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
| 10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11 | 中标结果公告：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公告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公告1个工作日。 |
| 12 | 《中标通知书》的领取时间：中标人应自中标结果公告结束日起，在3个工作日内领取，否则按放弃中标资格处理，并因违反诚信原则，提交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
| 13 |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需向采购人提供中标价的1%的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递交，投标人需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保险公司、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可在政采云平台购买，咨询热线4009039583）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保函期限应大于履约期限2个月)。  中标人也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中标人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中标人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 14 | 1、企业信用融资: 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 (tp:/www zizfcg gov.cn)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zj. 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2、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提示：为扩大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面，除政采云网上金融服务合作银行外，东阳市范围内增加浙商银行金华分行东阳支行作为线下合作银行。  浙商银行金华东阳支行联系人：许燕 联系电话：13967983441 0579-86222992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0日内。 |
| 16 | 中标人与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7 | 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指一年服务期的合同金额）的40%作为项目的预付款（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中标人提交预付款保函）。  2、每月按剩余60%合同款的月平均金额作为支付基数。每月保洁费支付须经采购人考核评定，根据月度评定结果是否有须扣除款项、罚款、未完成工作量等情形，按合同的约定确定实际应付款数额且提交完整的请款资料(含提供正规的发票)后支付，付款时中标人应出具与实际应付款数额相符的发票，否则造成不能按时付款的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服务期最后一个月的服务时间如果不足一个月，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  4、应急抢修、夏季防汛、防台、防洪、高温路面洒水降温、冬季的融雪、防滑、“四新”工程配合项目等项目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规定外新增的人员、材料、设备费）已包含在相应的支付细目中，不予计量支付。其合同规定外新增的人员、材料、设备等费用，由中标人报采购人审核后依法按实另行计量支付。 |
| 18 | 货物交付/服务地点：东阳市内，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验收：  1.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出具一式二份验收报告，一份由中标人保管，一份由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原件）存档。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采购人原则上应当在履约验收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履约验收结果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5.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 19 |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失信名单，同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处罚并追究法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7、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9、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10、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1、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2、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 20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21 |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 22 | **招标方对投标人的落选不作出任何解释。** |
| 23 |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仅供投标人参考，不作为招标依据，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一切以网上公告及书面形式为准。** |
| 24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注：如本招标文件后面的条款与本表有矛盾的以本表的内容为准。**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及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方”）和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采购人”）。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本项目所衍生的一切服务义务。

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成果和项目服务。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系指重要参数，“▲”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未明确视同不得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7.2 支持绿色发展

7.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7.2.2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7.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7.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7.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7.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7.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7.3.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7.3.4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7.3.5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7.3.6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4支持创新发展

7.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7.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7.5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https://zfcg.czt.zj.gov.cn)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 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zj. 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以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花名册为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2.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详见本条下列表格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之日起3天内（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1.5% |
| 100-500 | 0.8% |
| 500—1000 | 0.45％ |
| 1000—5000 | 0.25％ |
| 5000-10000 | 0.1% |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汇至以下账户：**

**帐户名称：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

**账号：356090100100082625**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允许分包。

▲**（八）特别说明：**

1.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同时提供的是同一品牌产品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按中标价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评标委员会认为预中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预中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招标方不保证最低报价者为中标方。

7. “政采云”平台运营机构，以及与该机构有直接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该平台进行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中投标、响应政府采购项目。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方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方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 采购人、招标方应当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进行受理与答复质疑。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按照公开招标公告第三、七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方澄清。招标方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方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资格审查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4）信用记录网络查询页面截图（信用中国与中国政府采购网）；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网络截图或承诺中标后30天内注册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

（6）东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社会评价表（格式见附件）；

（7）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

（8）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

（9）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1）投标人情况介绍；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2.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人资信商务、技术自评得分表（格式见附件）；

（2）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专用车辆配置要求（须提供承诺书）；

（5）对本项目的理解情况；

（6）服务方案；

（7）企业管理制度；

（8）项目组人员配备；

（9）车辆配置；

（10）应急方案；

（11）安全、消防保证措施；

（12）质量保障措施；

（13）培训方案；

（14）重点、难点技术分析及解决措施；

（15）认证证书；

（16）同类业绩（格式见附件）；

（17）安全生产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8）服务费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保洁作业、垃圾清运处置、人员工资（含保险、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费等）、保险费、管理费、车辆相关费用、机械设备费、劳动工具费、维修费、水费、劳动保护用品费、安全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保洁过程中存在的突击保洁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投标报价的市场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如在实施期间有需要实施而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若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则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履约保证金：**

▲1.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需向采购人提供中标价的1%的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递交，中标人需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保险公司、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可在政采云平台购买，咨询热线4009039583）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保函期限应大于履约期限2个月）。

中标人也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中标人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中标人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放弃关联点或关联点错误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等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文件需盖章签字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自行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被误投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未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自行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5. 截止开标时间，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政采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 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时，投标人提供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仅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

（2）在开评标时出现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等情况，投标人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对投标人继续进行评审的；

（3）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拒绝澄清回复或澄清回复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4）网上下载的证明文件，不能通过真实性验证的（发现提供虚假资料的，按照提供虚假资料处理）；

（5）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及未提供招标文件中标有“ ▲”等特殊符号的证明文件的；

（6）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内，相关主体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有失信行为或被列入受惩黑名单。

（7）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8）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9）投标文件格式未按招标文件附件规定的格式、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的或者内容虚假的、未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10）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的或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的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11）投标有效期、服务期（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2）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的情况；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情况。

**2.在技术资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拒绝澄清回复或澄清回复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的或虚假投标的；

（3）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质量标准的，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有“ ▲”等特殊符号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4）招标文件中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发生较大负偏离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对项目实际使用造成影响的；

（5）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6）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7）在资信及商务标、技术标内出现商务报价；

（8）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的情况；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情况。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拒绝澄清回复或者澄清回复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未填写投标报价或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投标人的报价低于预算金额的50%（含），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报价高于用户设定的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的；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的情况；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投标无效情况。

**4.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5.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无效、废标的，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6.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硬盘序列号相同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以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花名册为准）】应做好投标准备，准时在线参加电子开标会议，随时关注开标进度。

**（二）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宣布评标室会议纪律及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3.开标及评审程序

3.1在开标时间截止后30分钟内由各投标人自行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2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入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3系统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进行汇总并公布商务技术得分；

3.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3.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3.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4、本项目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开评标时出现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等情况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上传投标人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继续评审。

##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5人和采购人代表2人,共7人组成（允许采购人不推荐采购人代表参加，如采购人不推荐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时，评审委员会（7人）都从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

招标方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电子询标,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在政采云上进行询标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澄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招标方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审核商务报价有无计算错误，并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招标方工作人员对系统中的得分汇总进行复核,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应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CA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政采云系统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6.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规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审专家必须公平、公正评审，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

2.评审专家在评审开始前，应关闭并上交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3.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审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4.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审过程中的讨论情况和评审结果。

5.评审时，评审专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条件和标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投标文件的，可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审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7.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专家提供必要的评审条件和相应的评审工作底稿，并严格按规定程序组织评审专家有步骤地进行项目评审，对各评审专家的评审情况和评审意见进行合理性和合规性审查，对明显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审情况（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提醒相关评审专家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8.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专家，评审专家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9.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项目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合法依据，评审委员会应当如实、客观地反映评审情况，按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和细则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说明推荐理由，并重点对中标候选人的技术、服务和价格等情况进行评价和比较。如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报价为最高报价的，评审报告中须对其报价的合理性等进行分析和特别说明。

10.评审专家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评审专家评审，并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如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可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11.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2.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3.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14.评审专家应当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5.评审专家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①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②在得知自己为评审专家身份后至评审结束前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③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④在评审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⑤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的。

⑥上述①至⑤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中标结果无效。

16.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17.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八）其他**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招标方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人。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招标方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4.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向招标方领取《中标通知书》，否则按放弃中标资格处理，并因违反诚信原则，提交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采购人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与成交人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成交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4.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人根据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6.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10分，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9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为 3家时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大于 3 家时，推荐 3名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90分）**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响应标书要求的投标单位全部进入商务报价评审。

**（二）价格分（1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取所有技术、资信商务得分入围投标人中，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三）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有效评分合计数/7

1. **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评分标准，共9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一 | **技术分** | | | **78分** |
| 1 | 技术水平 | 对本项目的理解情况 |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工作目的（0-1）、工作内容（0-1）、工作任务的理解和认识（0-1），对项目服务范围充分了解，理解到位且有利于本项目实施进行打分。 | 3 |
| 2 | 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保洁养护方案进行打分，方案内容编写是否完善、符合现状（0-2.5分），任务了解程度（0-2.5分），是否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进行打分。 | 5 |
| 3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洒水车道路路面清洁方案的全面性（0-2分）、合理性（0-2分）进行打分。 | 4 |
| 4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扫地车道路路面清洁方案全面性（0-2分）、合理性（0-2分），进行打分。 | 4 |
| 5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机动组作业方案全面性（0-2分）、合理性（0-2分），进行打分。 | 4 |
| 6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标段人员作业方案全面性（0-2分）、合理性（0-2分），进行打分。 | 4 |
| 7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服务期间的日常巡查方案，包括内容、频率、方法等计划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打分。 | 2 |
| 8 | 企业管理  制度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各项企业管理制度，包括  内部岗位责任管理制度（0-2分）；  内设机构运行管理制度（0-2分）；  车辆设备运行管理监督检查制度（0-2分）；  岗位考核制度（0-2分）；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0-2分）；  根据投标人企业管理规范制度是否涵盖全面，内容是否齐全打分，本项最多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10 |
| 9 | 项目组人员配备 | 项目负责人2022年1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担过的公路保洁或养护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多得1分。  注：需提供已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社保清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如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不能体现项目负责人的，须再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 1 |
|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职责设置（各类岗位人员配备、各区域岗位人员及其职责设置），专业素质、工作经验等情况进行打分。  **注：以上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在职员工，需提供已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提供社保清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4 |
| 10 | 车辆配置 |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车辆在满足第二章招标需求“▲2、专用车辆、机械设备配置要求”配备数量的基础上，额外每投入一辆清扫一体车，或洒水车，或扫地车得1分，最高得3分。注：提供车辆行驶证及租赁合同、出租方车辆的购买合同（投标人自有的车辆不需提供租赁合同和出租方车辆的购买合同），并承诺所有车辆在中标区域使用（提供承诺书）。 | 3 |
| 11 | 投标人每提供隧道清洗车1辆得2分，护栏清洗车1辆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提供车辆行驶证及租赁合同、出租方车辆的购买合同（投标人自有的车辆不需提供租赁合同和出租方车辆的购买合同），并承诺所有车辆在中标区域使用（提供承诺书）。 | 4 |
| 12 |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在满足第二章招标需求“▲2、专用车辆、机械设备配置要求”配备数量的基础上，额外每提供挖机1台得2分，装载机1台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注：提供车辆行驶证及租赁合同、出租方车辆的购买合同（投标人自有的车辆不需提供租赁合同和出租方车辆的购买合同），并承诺所有车辆在中标区域使用（提供承诺书）。 | 4 |
| 13 | 应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组织架构，应急体系是否合理，进行打分（0-2）。 | 2 |
| 14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机械、物资仓库分布应急方案是否合理，进行打分（0-2分）。 | 2 |
| 15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值班、联动机制是否完整合理，进行打分（0-2分）。 | 2 |
| 16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公路“三防”应急预案，演练预案是否完整，进行打分（0-2分）。 | 2 |
| 17 | 安全、消防保证措施 | 投标人是否提供明确的安全目标（0-2）、安全保证措施（0-2），并具有详细可行的安全保证内容（0-2），进行打分。 | 6 |
| 18 | 投标人是否具有明确的消防安全措施（0-2分），具有详细可行的消防职责内容（0-2分），设立24小时消防安全小组且职责分工明确的（0-2分），进行打分。 | 6 |
| 19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消防设施设备配备设置的完善程度，进行打分。（提供消防设备的购买发票，否则不得分。） | 2 |
| 20 | 质量保障措施 | 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保障以及后期服务措施：根据提供的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是否全面、可行（0-2分），后期服务措施是否具体、适当（0-2分），由专家进行打分。 | 4 |
| **二** | **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 | | **12分** |
| 21 | 履约能力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岗前培训（0-1分），且有明确的培训计划安排，课程内容安排（0-2分）进行打分。 | 3 |
| 22 | 重点、难点技术分析及解决措施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存在的问题和服务的难点、要点等问题的技术分析是否透彻，进行打分。 | 2 |
| 23 | 针对难点、重点问题的解决措施是否合理，进行打分。 | 2 |
| 24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证书、清洁服务资质等级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的每个证书得1分，最多得4分，没有不得分。  （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www.cnca.gov.cn认监委官方网站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 4 |
| 25 | 同类业绩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以来（以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公路保洁或养护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1分。（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 1 |

# 合同主要条款

**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发包方：**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服务方：**

**项目地点：**东阳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服务方 (以下简称乙方) :**

**鉴证方：** **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采购编号： XSZFCGDZ2025-105 )于2025年 月 日经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服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二、项目概况**

工作范围：公路日常保洁养护主要对东阳市境内国道、省道、县道约758.228km的路面、路肩、边沟、桥梁隧道涵洞、沿线设施、公路服务站等的保洁和小于50m3/处的塌方处理。

**三、保洁内容及服务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四、服务期**

**2025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合同一年一签，一年合同期满后，甲方根据考核情况有权终止或续签合同，乙方的服务达到甲方的各项要求（年度考核85分及以上）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合同应向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为 ¥ 元(大写： )。

**六、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约保证金：

2、履行时间：

3、履行方式：

4、履行地点：

**七、其他相关要求**

1、乙方须编制清扫保洁实施方案，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措施；乙方应根据甲方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清扫保洁计划，中标后必须按时按质完成此项计划。乙方须每月底前一天向甲方提交本月保洁出勤记录和下月保洁计划 (包括出勤人员、车辆安排、出勤时间、现场负责人联系方式等)。甲方审查后的清扫保洁方案及计划，将作为合同附件。

2、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间约定的保洁项目的国省县道发生调整，如调整后的实际保洁公里少于合同约定保洁公里的，甲方将合同约定的保洁公里变更为调整后的公里，合同金额按投标人单价报价按实结算，乙方应无条件服从调整；如调整后的实际保洁公里多于合同约定保洁公里的，由甲方征求上级主管机关意见和财政部门意见后，参照相同技术等级保洁路段等确定合同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抛垃圾，应将产生的垃圾运到符合政府相关规定的垃圾填埋场或处理厂进行填埋或处理，其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如发现违反者，除要立即清理回复影响外，每发生一次处违约金10000元。

**八、服务方式**

1、按合同价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工具)、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

2、服务期间的保洁作业、垃圾清运处置、人员工资（含保险、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费等）、保险费、管理费、车辆相关费用、机械设备费、劳动工具费、维修费、水费、劳动保护用品费、安全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保洁过程中存在的突击保洁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按国家规定应由乙方缴纳的各种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由乙方向有关部门交付。

3、若在合同实施期内，在合同段承包范围内需增（减）作业服务量的，按合同价相应核计增减。

**九、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指一年服务期的合同金额）的40%作为项目的预付款（甲方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乙方提交预付款保函）。

2、每月按剩余60%合同款的月平均金额作为支付基数。每月保洁费支付须经甲方考核评定，根据月度评定结果是否有须扣除款项、罚款、未完成工作量等情形，按合同的约定确定实际应付款数额且提交完整的请款资料(含提供正规的发票)后支付，付款时乙方应出具与实际应付款数额相符的发票，否则造成不能按时付款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服务期最后一个月的服务时间如果不足一个月，按实际服务时间结算。

4、应急抢修、夏季防汛、防台、防洪、高温路面洒水降温、冬季的融雪、防滑、“四新”工程配合项目等项目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规定外新增的人员、材料、设备费）已包含在相应的支付细目中，不予计量支付。其合同规定外新增的人员、材料、设备等费用，由乙方报甲方审核后依法按实另行计量支付。

**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日常保洁服务实施和完成的服务报酬。

2、对乙方实施的日常保洁作业检查考核，由甲方制定具体的保洁质量检查考核办法，采用每月月度考核与日常单项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每月考核结果，作为服务费支付的依据。考核办法详见合同附件，在服务实施过程中，如考核办法及相应考核评分表有新规定时应参照新规定执行。

3、遇上级检查或较大社会活动等情况，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并负责做好业务指导工作。

4、乙方由于平时管理不力，造成社会不良影响、投诉或新闻媒体曝光，甲方有权对照考核标准加倍扣分和扣款。

5、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某项作业要求时，甲方有权自行安排该项工作，所涉一切费用从乙方当月服务费中扣除，同时按考核标准扣分扣款。

6、乙方承包内容如遇改建或改作它用等情况，甲方有权按实调整道路公里、作业方式及保洁费用。

7、甲方有权对生产成本部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8、凡遇公路重大体制改革或上级提示，需中途停止承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保洁作业人员及数量的投入、机械设备的投入必须达到投标承诺的配备标准。

2、乙方应在接到进场作业通知后3天内，向甲方提交在各路段的管理机构以及人员安排的报告，其内容应包括管理机构位置、管理人员名单、保洁人员名单等。服务期内，确保每天上路保洁作业人员按要求配置到位，不得无故脱岗或缺勤。

3、乙方承诺的机械设备必须按时到达现场，不得拖延、缺短或任意更换。尽管乙方已按承诺提供了上述机械设备，但若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不能满足日常保洁需求或质量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或更换机械设备，乙方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的机械设备、车辆必须证（照）齐全，三无车辆不得进场。

4、乙方的上路作业人员统一着装（反光标志服），保洁清扫车等作业机械统一设置明显的作业标志，人员劳保用品、路段作业安全标识及作业工器具等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上路作业。

5、乙方必须制订切合实际的管理制度和具体保洁作业方案并予以实施（报甲方一份）。

6、乙方要落实好安全防范措施，在服务期限内，乙方聘用的员工如发生各种伤亡安全事故，无论工伤、非工伤一律由乙方自行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涉。

7、乙方必须按时支付聘用的作业人员工资，所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地方政府最低工资标准，如遇政策性调整，则按政策性调整工资执行。每月工资发放完毕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工资发放表复印件一份，以作备案。

8、乙方必须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值班电话和工具停放场所，须落实专职管理人员进行日常管理。

9、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服从甲方和上级部门的检查考核，重大活动或上级检查期间服从甲方安排的加班加点和突出任务。

**十一 、公路保洁质量标准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标准和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甲方保留最终解释权属)：**

(一)《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国省县道公路保洁工作管理办法》；

(二)《东阳市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国省县道公路保洁工作实施细则》及其相关表格。

**十二、乙方必须具备的条件**

1.乙方按要求需具备足够的人员来服务本项目。其中项目负责人1名、管理人员8名，保洁人员（含驾驶员）137人。驾驶员须具有相关驾驶证并符合相关部门的要求，作业人员需满足劳动法律法规的要求。

乙方须自行解决员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及劳保、工资、福利、食宿、交通、员工国定假,双休日及重大活动的加班工资等有关问题。合同期内乙方所属人员、如发生各种意外事故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

以上所属所有人员、设备、车辆如发生纠纷或各种意外事故（包括给第三方造成损害），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乙方必须加强对所有人员的管理和安全教育。

2.专用车辆、机械设备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设备数量要求 |
| 1 | 清扫一体车 | 总质量18吨及以上 | 7辆 |
| 2 | 扫地车 | 总质量18吨及以上不少于5辆 | 6辆 |
| 3 | 洒水车 | 总质量25吨及以上 | 13辆 |
| 4 | 应急抢险车辆 |  | 挖机1台、装载机2台 |
| 5 | 波形护栏清洗车 |  | 3辆 |
| 6 | 巡逻皮卡 |  | 4辆 |
| 7 | 压路机 | ≥5t | 不少于1台 |
| 8 | 铣刨机 | 铣刨宽度≥0.5m | 不少于1台 |
| 9 | 摊铺机 | 摊铺宽度≥4.5m | 不少于1台 |
| 10 | 混凝土切割机 |  | 不少于2台 |
| 11 | 破碎镐 |  | 不少于2台 |
| 12 | 平板夯 |  | 不少于2台 |
| 13 | 灌缝机 |  | 不少于1台 |
| 14 | 运输车辆 |  | 不少于2台 |

乙方配置的所有保洁车辆必须是是年检合格、车况良好的车辆，性能满足本项目公路保洁作业要求。上述配置所有车辆在中标时间内必须在中标区域作业。

乙方所有车辆应配备GPS定位系统，并可实时查看车辆位置信息。

所有所需的车辆一经进场只能在本项目使用，不得用于其他项目。

所有车辆驾驶员必须符合相应资格，不得无证驾驶，不得酒后或醉酒驾驶，乙方必须加强安全教育和管理。

以上所有车辆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包含车辆使用过程中所涉及的停放保管费、运行费（油费、水费、电费等）、折旧费、维护保养费（维护、维修、设备损耗等）、保险费（含交强险、商业险等）和车辆年检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乙方承担。

合同期内乙方所属车辆如发生各种意外事故（包括给第三方造成损害）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

乙方负责每天的车辆清洗和维护。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保证上述车辆、机械设备及工具不得减少并能正常使用；如有破损等影响承诺投入的车辆、设备使用，乙方应及时维修或补足，否则，视为乙方违约。采购人经书面通知未及时整改的，处缺失10000元/（每台车辆或设备）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十三、项目管理质量指标与考核标准**

## 1.根据养护实际配备合理的保洁人员和机械设备。普通国省县道按一级公路3公里/人；二级公路按4公里/人；三级公路按6公里/人；四级公路8公里/人的情况配备。乙方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每月合理安排作息时间，但须上报甲方批准。

## 2.日常保洁应提前安排人员和机械，加强人员和设备检查，严格按规定作业，及时回收车辆和工具。

3.对上级、市里的一些迎检或创建等重大活动中，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延长工作时间。如有必要时，按照甲方要求增加人员或机械，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因突击整治需增加人员或机械的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发生的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由于乙方组织人员、机械不力原因失分或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拒绝整治费用，同时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

4.乙方必须安排一定人员负责处理突发事件和晚间抢险。

5.以便于开展工作为原则，乙方应在保洁路段附近设置项目驻地。本项目不少于3个驻点，且每个驻点要求仓储作业用房面积和停车面积分别不少于200平方米，配备相应的办公设备、消防安全设施，包括但不限于2台电脑、1台打印机、1台扫描仪、若干办公桌椅及文件柜、灭火器等，日常办公场所的设置及变更，须向甲方进行报备。

6.乙方应加强公路巡查，发现公路突发险情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就近采取措施，设置警告标志，防治车辆及行人的伤亡事故发生做好相应的道路及桥梁巡查并记录，巡查频率按公路、桥隧养护规范执行。

**十四、评分与奖惩**

（1）每月考核达到85分及以上（优），支付月度100%养护费。

（2）80-85（不含85）分的（良），每下降1分扣除月度1%养护费。

（3）70-80（不含80）分的（中），在扣除当月10%月养护费的基础上，再按每下降1分扣除月度2%养护费。

（4）60-70（不含70）分的（次），在扣除当月30%养护费的基础上，再按每下降1分，扣除月度3%养护费。

（5）60分以下的（差），不再支付当月养护费。

（6）连续两月考评得分低于60分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终止承包合同且合同清算不作任何支付。

**十五、其他条款**

▲1、合同期内乙方所属所有人员、设备、车辆如发生纠纷或各种意外事故（包括给第三方造成损害），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依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乙方必须加强对所有人员的管理和安全教育。

2、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设备、工具、耗材均由乙方自行提供，乙方应将落实情况上报给甲方确认，并积极协助甲方对情况进行核查。

3、项目负责人必须承诺全程在岗，不能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甲方将视其不具备合同履行能力而有权终止合同。甲方认为项目负责人履职能力不足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拒不更换的有权终止合同。

4、乙方针对本次项目所投入的办公场所、作业人员住宿用房以及车辆、工具的停放场地等办公生产场地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5、合同期间，乙方如对甲方发出的整改要求拒不执行的（难以整治的卫生整改时间为最长时效为6小时，需要延长须甲方确定，如可以简易处理的，须在1小时内完成整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合同期间，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有关环境卫生等相关宣传治理工作。

**十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一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即生效，各方均不得违约。如违约按以下条款执行：

1. 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处以合同价5％的违约金。

2、在合同实施期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一切后果和赔偿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况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处罚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

（1）乙方不满足“保洁服务要求”规定要求的，甲方按考核办法执行；

（2）乙方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处以合同价5％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自行承担相应损失；

（3）乙方未能按期开始保洁服务的，每延迟一天处以20000元的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未按承诺或未按甲方要求及时配备主要管理及保洁作业人员、保洁机械设备的，甲方按考核办法执行；当乙方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确需调换主要管理人员时，须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批准，更换的人员资质不得低于原被替换人员的资质；若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处以违约金5万元/次·人，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经甲方检查，发现乙方有安全问题或有违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每次处以2000元的违约金，造成安全事故的每次处以50000元的违约金；

（6）合同期内，乙方应保证上述车辆、机械设备及工具不得减少并能正常使用；如有破损等影响使用的情形，乙方应及时维修或补足，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经书面通知整改未及时整改的，处缺失10000元/（每台车辆或设备）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7）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①发生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的；②在重大活动期间，乙方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③乙方严重违反合同条款内容，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④乙方管理不力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八、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东阳市财政局采监科备案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六份，东阳市财政局采监科、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后附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甲方（盖公章）：**   **乙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签约时间：

**注：签订合同时，可以使用项目相关国家标准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中标人须将此表附在合同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中标人：

为加强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防止发生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有关规定，我方自愿签订本承诺书，并严格执行。

第一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除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外，我方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国家、地方关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第二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发生损害上述原则及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得不正当竞争行为。

第三条与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机构、评审专家、工作人员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主要有：

（一）向上述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三）暗示为上述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为上述人员或单位提供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开展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发生本承诺书第三条中所列不良行为。

第五条 发现采购活动各方当事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主动向其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机关举报。

第六条 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管。在采购活动中出现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行为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处罚，因违法违规行为给其他当事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按规定予以赔偿。

第七条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相应选择一个投标文件封面外包装名称）

项目名称：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项目编号：XSZFCGDZ2025-105

标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资格审查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4）信用记录网络查询页面截图（信用中国与中国政府采购网）；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网络截图或承诺中标后30天内注册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

（6）东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社会评价表（格式见附件）；

（7）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

（8）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

（9）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1）投标人情况介绍；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人资信商务、技术自评得分表（格式见附件）；

（2）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专用车辆配置要求（须提供承诺书）；

（5）对本项目的理解情况；

（6）服务方案；

（7）企业管理制度；

（8）项目组人员配备；

（9）车辆配置；

（10）应急方案；

（11）安全、消防保证措施；

（12）质量保障措施；

（13）培训方案；

（14）重点、难点技术分析及解决措施；

（15）认证证书；

（16）同类业绩（格式见附件）；

（17）安全生产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8）服务费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附件一：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若有违背，我公司愿为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 （采购内容）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4.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参与 项目【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 附件三：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口不存在利害关系口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己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口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口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昔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己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 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双面）：

|  |
| --- |
| 粘  贴  处 |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格格式不得修改。

## 附件五：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服务由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六：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投标人名称(盖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七：投标人资信商务、技术自评得分表

**投标人资信商务、技术自评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 | 得分内容 | 自评  得分 | 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八：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及偏离情况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 附件九：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招标文件  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  （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附件十：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拟任岗位** | **身份证号码** | **年龄** | **性别** | **学历** | **持证情况**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填写项目负责人、管理人员等人员信息；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 附件十一：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  类型 | 简要描述 | 项目  金额  （万元） | 实施时间 | 项目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项目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各投标人可以根据各自业绩量准备充分的表格，此页后须附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真实仔细地填写本表格。

投标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十二：安全生产承诺函

**安全生产承诺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 \_\_（投标人名称）作出如下承诺：

1、本项目服务期限内所产生的各类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伤事故、安全事故、意外事故以及项目区域范围内作业、设施（道路、排水、桥梁、园林、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造成的第三方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含暴风雨、台风、暴风雪、冰冻等恶劣天气）等由我单位负责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2、我司承诺会按规定办理相关保险，若未按承诺执行，自愿接受停工整顿处理。

3、我司承诺会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不会发生拖欠行为，若未按承诺执行，自愿接受停工整顿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_\_\_月\_\_\_日

附件十三：服务费承诺书

**承 诺 书**

**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若我公司中标时，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之日起3天内，愿按本招标文件总则第（五）条规定向东阳市鑫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_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 \_\_\_\_\_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 \_\_\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十五：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服务期限** | **投标报价（元）** |
| 东阳市2025-2027年度公路小修保养项目(日常保洁养护市场化) | 三年 |  |
| 投标报价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注：1、投标报价一栏必须填写，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报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保洁作业、垃圾清运处置、人员工资（含保险、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费等）、保险费、管理费、车辆相关费用、机械设备费、劳动工具费、维修费、水费、劳动保护用品费、安全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保洁过程中存在的突击保洁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投标报价的市场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如在实施期间有需要实施而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4、本表格式不允许修改，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六：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路线 编号 | 所在 行政 区划 代码 | 路线 名称 | 路段起止桩号 | | 里程  （公里） | 等级 | 投标  单价  （元/公里·年） | 投标  报价  小计  （元/年） |
| 起点 桩号 | 止点 桩号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71.8 | 177.808 | 6.008 | 二级公路 |  |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77.808 | 186.525 | 8.717 | 二级公路 |  |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86.525 | 187.352 | 0.827 | 一级公路 |  |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187.352 | 201.338 | 13.986 | 一级公路 |  |  |
| G351 | 330783 | 台小线 | 201.338 | 204.254 | 2.916 | 一级公路 |  |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02.3 | 218.382 | 16.082 | 二级公路 |  |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18.382 | 228.652 | 10.27 | 一级公路 |  |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28.652 | 238.24 | 9.588 | 一级公路 |  |  |
| G527 | 330783 | 象义线 | 241.391 | 249.891 | 8.5 | 一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189.679 | 205.16 | 15.481 | 三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05.16 | 205.679 | 0.519 | 四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05.679 | 211.228 | 5.549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1.228 | 212.805 | 1.577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2.805 | 213.7 | 0.895 | 一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4.547 | 218.608 | 4.061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18.608 | 220.836 | 2.228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20.836 | 221.719 | 0.883 | 三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21.719 | 224.809 | 3.09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24.809 | 234.099 | 9.29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34.099 | 236.927 | 2.828 | 一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36.927 | 241.926 | 4.999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41.926 | 244.907 | 2.981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44.907 | 251.968 | 7.061 | 二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51.968 | 257.002 | 5.034 | 一级公路 |  |  |
| S211 | 330783 | 桐洞线 | 257.002 | 259.691 | 2.689 | 一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87.372 | 192.013 | 4.641 | 三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2.013 | 195.033 | 3.02 | 四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5.033 | 195.711 | 0.678 | 一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5.711 | 196.712 | 1.001 | 一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196.712 | 206.131 | 9.419 | 一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06.131 | 224.119 | 17.988 | 二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24.119 | 225.366 | 1.247 | 四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25.366 | 225.821 | 0.455 | 四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25.821 | 233.949 | 8.128 | 四级公路 |  |  |
| S217 | 330783 | 钱磐线 | 233.949 | 234.613 | 0.664 | 四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09.223 | 132.646 | 23.423 | 二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32.646 | 137.733 | 5.087 | 二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37.733 | 144.797 | 7.064 | 二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44.797 | 148.898 | 4.101 | 二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48.898 | 149.968 | 1.07 | 一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49.968 | 156.314 | 6.346 | 一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65.276 | 173.508 | 8.232 | 一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73.508 | 181.206 | 7.698 | 一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81.206 | 182.207 | 1.001 | 一级公路 |  |  |
| S315 | 330783 | 三龙线 | 182.207 | 189.075 | 6.868 | 一级公路 |  |  |
| X501330783 | 330783 | 泗渡溪-雅溪 | 4.28 | 7.778 | 3.498 | 三级公路 |  |  |
| X502330783 | 330783 | 东阳-小岭头 | 3.999 | 7.929 | 3.93 | 四级公路 |  |  |
| X502330783 | 330783 | 东阳-小岭头 | 7.929 | 11.21 | 3.281 | 四级公路 |  |  |
| X503330783 | 330783 | 上卢-楼里 | 0 | 7.613 | 7.613 | 四级公路 |  |  |
| X504330783 | 330783 | 六石-裘家岭村 | 0 | 0.953 | 0.953 | 二级公路 |  |  |
| X504330783 | 330783 | 六石-裘家岭村 | 0.953 | 4.418 | 3.465 | 四级公路 |  |  |
| X504330783 | 330783 | 六石-裘家岭村 | 4.418 | 9.837 | 5.419 | 四级公路 |  |  |
| X505330783 | 330783 | 徐田-巍山 | 0 | 1.495 | 1.495 | 三级公路 |  |  |
| X505330783 | 330783 | 徐田-巍山 | 1.495 | 12.272 | 10.777 | 四级公路 |  |  |
| X506330783 | 330783 | 楼西宅-怀鲁 | 0 | 4.203 | 4.203 | 四级公路 |  |  |
| X506330783 | 330783 | 楼西宅-怀鲁 | 4.203 | 7.398 | 3.195 | 四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0 | 1.571 | 1.571 | 二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571 | 4.053 | 2.482 | 四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4.053 | 8.86 | 4.807 | 四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8.86 | 11.449 | 2.589 | 四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1.449 | 11.93 | 0.481 | 二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1.93 | 15.373 | 3.443 | 三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15.373 | 22.507 | 7.134 | 四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22.507 | 23.688 | 1.181 | 四级公路 |  |  |
| X507330783 | 330783 | 怀鲁-万苍 | 23.688 | 47.183 | 23.495 | 四级公路 |  |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0 | 0.46 | 0.46 | 二级公路 |  |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0.46 | 5.456 | 4.996 | 四级公路 |  |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5.456 | 6.001 | 0.545 | 四级公路 |  |  |
| X508330783 | 330783 | 巍山-东白山 | 6.001 | 35.1 | 29.099 | 四级公路 |  |  |
| X509330783 | 330783 | 巍山-歌山 | 0 | 6.011 | 6.011 | 四级公路 |  |  |
| X510330783 | 330783 | 歌山-胡村 | 1.716 | 17.28 | 15.564 | 三级公路 |  |  |
| X511330783 | 330783 | 上林口-岭口 | 0 | 27.463 | 27.463 | 四级公路 |  |  |
| X512330783 | 330783 | 佐村-桥棚 | 2.931 | 10.487 | 7.556 | 四级公路 |  |  |
| X512330783 | 330783 | 佐村-桥棚 | 10.487 | 19.626 | 9.139 | 四级公路 |  |  |
| X513330783 | 330783 | 桑梓-尚誉 | 0 | 5.833 | 5.833 | 四级公路 |  |  |
| X513330783 | 330783 | 桑梓-尚誉 | 5.833 | 7.145 | 1.312 | 四级公路 |  |  |
| X514330783 | 330783 | 黄皮岭林场-蟠溪 | 0 | 15.349 | 15.349 | 四级公路 |  |  |
| X515330783 | 330783 | 横锦-窈川 | 0 | 9.384 | 9.384 | 四级公路 |  |  |
| X515330783 | 330783 | 横锦-窈川 | 9.384 | 11.196 | 1.812 | 四级公路 |  |  |
| X515330783 | 330783 | 横锦-窈川 | 11.196 | 19.197 | 8.001 | 四级公路 |  |  |
| X516330783 | 330783 | 东门-尚湖 | 0 | 17.927 | 17.927 | 四级公路 |  |  |
| X517330783 | 330783 | 里坞-歌山 | 19.618 | 20.826 | 1.208 | 二级公路 |  |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0 | 3.491 | 3.491 | 四级公路 |  |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3.491 | 4.728 | 1.237 | 四级公路 |  |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4.728 | 4.903 | 0.175 | 四级公路 |  |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4.903 | 5.539 | 0.636 | 一级公路 |  |  |
| X518330783 | 330783 | 西山-郭宅 | 5.539 | 10.975 | 5.436 | 四级公路 |  |  |
| X519330783 | 330783 | 后岑山-葛府 | 8.358 | 9.837 | 1.479 | 二级公路 |  |  |
| X519330783 | 330783 | 后岑山-葛府 | 9.837 | 10.87 | 1.033 | 四级公路 |  |  |
| X519330783 | 330783 | 后岑山-葛府 | 10.87 | 11.934 | 1.064 | 二级公路 |  |  |
| X520330783 | 330783 | 西山-巨樟 | 0 | 1.833 | 1.833 | 二级公路 |  |  |
| X520330783 | 330783 | 西山-巨樟 | 1.833 | 4.223 | 2.39 | 二级公路 |  |  |
| X520330783 | 330783 | 西山-巨樟 | 4.223 | 5.079 | 0.856 | 三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0 | 2.25 | 2.25 | 二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2.25 | 10.622 | 8.372 | 四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0.622 | 12.16 | 1.538 | 二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2.16 | 12.631 | 0.471 | 四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2.631 | 14.218 | 1.587 | 四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4.218 | 17.348 | 3.13 | 三级公路 |  |  |
| X521330783 | 330783 | 横店-黄田畈 | 17.348 | 26.3 | 8.952 | 四级公路 |  |  |
| X522330783 | 330783 | 徐宅-双溪 | 0 | 10.997 | 10.997 | 三级公路 |  |  |
| X522330783 | 330783 | 徐宅-双溪 | 10.997 | 12.488 | 1.491 | 四级公路 |  |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0 | 1.258 | 1.258 | 四级公路 |  |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1.258 | 3.905 | 2.647 | 四级公路 |  |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3.905 | 5.397 | 1.492 | 二级公路 |  |  |
| X523330783 | 330783 | 下洋-新渥 | 5.397 | 7.342 | 1.945 | 四级公路 |  |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0 | 12.938 | 12.938 | 四级公路 |  |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12.938 | 19.012 | 6.074 | 四级公路 |  |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19.012 | 20.705 | 1.693 | 四级公路 |  |  |
| X524330783 | 330783 | 双桐-徐宅 | 20.705 | 25.514 | 4.809 | 四级公路 |  |  |
| X525330783 | 330783 | 大联-永康 | 0 | 8.507 | 8.507 | 二级公路 |  |  |
| X527330783 | 330783 | 大路-岭干 | 0 | 4.75 | 4.75 | 四级公路 |  |  |
| X528330783 | 330783 | 南下线 | 17.996 | 26.187 | 8.191 | 二级公路 |  |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0 | 9.003 | 9.003 | 二级公路 |  |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9.003 | 10.599 | 1.596 | 二级公路 |  |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10.599 | 12.773 | 2.174 | 四级公路 |  |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12.773 | 22.996 | 10.223 | 四级公路 |  |  |
| X529330783 | 330783 | 琴塘-千祥 | 22.996 | 23.635 | 0.639 | 四级公路 |  |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0 | 5.254 | 5.254 | 四级公路 |  |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5.254 | 6.238 | 0.984 | 三级公路 |  |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6.238 | 11.1 | 4.862 | 四级公路 |  |  |
| X530330783 | 330783 | 南上湖-徐宅 | 11.1 | 18.745 | 7.645 | 四级公路 |  |  |
| X541330783 | 330783 | 甬怀线 | 0 | 1.269 | 1.269 | 四级公路 |  |  |
| X543330783 | 330783 | 诸歌线 | 0 | 1.245 | 1.245 | 二级公路 |  |  |
| X548330783 | 330783 | 南郭线 | 0 | 4.901 | 4.901 | 一级公路 |  |  |
| X549330783 | 330783 | 南横线 | 0 | 4.266 | 4.266 | 二级公路 |  |  |
| X550330783 | 330783 | 十里头-柳塘 | 5.194 | 10.399 | 5.205 | 二级公路 |  |  |
| X550330783 | 330783 | 十里头-柳塘 | 10.399 | 19.178 | 8.779 | 一级公路 |  |  |
| X551330783 | 330783 | 嵊义线 | 64.605 | 71.7 | 7.095 | 一级公路 |  |  |
| X554330783 | 330783 | 东仙线 | 0 | 3.375 | 3.375 | 二级公路 |  |  |
| X554330783 | 330783 | 东仙线 | 3.375 | 10.26 | 2.815 | 二级公路 |  |  |
| X555330783 | 330783 | 三龙线-十柳线 | 0 | 1.8 | 1.8 | 一级公路 |  |  |
| X711330783 | 330783 | 稠城-岭下 | 24.679 | 30 | 5.321 | 四级公路 |  |  |
| X711330783 | 330783 | 稠城-岭下 | 30 | 31.448 | 1.448 | 四级公路 |  |  |
| X711330783 | 330783 | 稠城-岭下 | 31.448 | 44.436 | 12.988 | 二级公路 |  |  |
| X714330783 | 330783 | 佛堂-王凡 | 8.987 | 12.083 | 3.096 | 四级公路 |  |  |
| X721330783 | 330783 | 佛堂-画溪 | 16.649 | 18.307 | 1.658 | 三级公路 |  |  |
| X722330783 | 330783 | 嵊象线 | 0 | 2.35 | 2.35 | 二级公路 |  |  |
| Y253330783 | 330783 | 防一-千祥 | 0 | 8.786 | 8.786 | 四级公路 |  |  |
| Y255330783 | 330783 | 岭头-大爽 | 0 | 5.868 | 5.868 | 四级公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年的投标报价合计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 | | | | |
| **三年的投标报价合计大写（人民币）： 小写：** | | | | | | | | |

注：1、本表“三年的投标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2、投标报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保洁作业、垃圾清运处置、人员工资（含保险、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费等）、保险费、管理费、车辆相关费用、机械设备费、劳动工具费、维修费、水费、劳动保护用品费、安全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保洁过程中存在的突击保洁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投标报价的市场风险由投标人承担，如在实施期间有需要实施而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3、一级公路最高单价限价70000元/公里·年；二级公路最高单价限价60000元/公里·年；三级公路最高单价限价40000元/公里·年；四级公路最高单价限价30000元/公里·年，超过最高单价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如中标人声明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十八：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十九：东阳市采购项目验收方案

**东阳市采购项目验收方案**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东阳市政府采购办东财预〔2009〕98号《关于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补充规定》等有关文件规定，为做好 采购项目的验收管理工作，特制定本项目验收方案，具体如下。

**一、验收项目说明**

**1、招标编号：**

**2、服务内容：**

**二、验收小组人员**

**1、本次验收由**  **组织。**

**2、验收小组成员名单：**

**3、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三、验收方法与内容**

**四、验收时间**

**五、验收地点**

**六、验收程序**

**采购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十：东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社会评价表

**东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社会评价表**

代理机构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类别 | □采购单位 □供应商 □专家 | | | | | |
| 填表人名称或姓名 |  | | | | 地址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 对代理机构的评价 | 项目 | | | 评价（请在分值范围内进行打分） | | |
| 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纪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2分）。 | | |  | | |
| 操作程序是否规范，采购行为、过程、结果是否公开、公平、公正，采购组织管理是否规范严谨（2分）。 | | |  | | |
| 是否及时组织采购，是否有承诺办事时间并能限时办结（2分）。 | | |  | | |
| 是否能积极主动与当事人沟通对接；对采购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咨询答复是否热情周到、耐心细致（2分）。 | | |  | | |
| 采购的质量、服务是否满意（2分）。 | | |  | | |
| 合计 | | |  | | |
| 对代理机构的意见和建议 |  | | | | | |
| 备注 |  | | | | | |

填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投标单位须加盖单位红章。

## 附件二十一：办理保函需提供资料

**办理保函需提供资料**

1. 营业执照
2. 法人身份证
3. 近两年财务报表
4. 资质证书或安装，维修证书
5. 中标通知书
6. 招标文件电子版
7. 信用反担保函

注：所有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信用反担保保证函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

鉴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向

公司出具《供货履约保证保险》保单（保单编号： ），并承担相应的保险责任（具体以保险合同条款为准），最高保险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为促进该业务的良好开展，

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愿意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在保险合同项下的一系列保险保障提供信用反担保保证，同意履行以下保证内容：

一、 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同意承担的保证范围：

（一）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承保的保单号为： 的供货履约保证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保险金额和履行保证责任而实际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告费、保全费、律师费等）及损失；

（二）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

二、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承担的保证期间为：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与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签订的保险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保险合同结束之日起的两年届满时止。

三、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所承保的《供货履约保证保险》合同发生保险事故后，有权要求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优先履行偿债责任，且优先偿债比例为100%。

四、本信用反担保保证人放弃反担保措施的优先偿债抗辩权。

信用反担保保证人：

年 月 日

## 附件二十二：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二十三：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